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920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11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0] 009208 号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资本）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资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资本，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杭州资本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杭州资本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资本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杭州资本、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资本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州资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

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资本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杭州资本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春福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3,096,553,700.72	632,358,945.49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67,615,595.00	
应收票据	8	520,726,026.12	
应收账款	9	1,695,910,780.45	
☆应收款项融资	10	289,336,884.43	
预付款项	11	1,261,483,979.25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43,592,156.29	235,246,72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2,075,839,236.89	
其中：原材料	18	212,306,266.1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1,432,706,666.28	
☆合同资产	20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其他流动资产	23	217,247,722.89	
流动资产合计	24	9,368,306,082.04	867,605,669.73
非流动资产：	25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136,899,364.41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长期股权投资	32	4,583,864,38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4,557,148.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432,878,115.24	
固定资产	36	4,228,544,024.19	44,358.63
在建工程	37	530,890,679.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274,753,460.08	
开发支出	42	68,840,327.00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658,499.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221,639,43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63,188,317.4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0,546,713,755.75	44,358.63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资 产 总 计	73	19,915,019,837.79	867,650,028.3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74	——	——
短期借款	75	8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衍生金融负债	80	59,382,404.27	
应付票据	81	418,123,054.55	
应付账款	82	1,182,506,250.99	
预收款项	83	2,331,279,344.86	
☆合同负债	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135,717,097.55	
其中：应付工资	90	108,845,784.06	
应付福利费	91	12,846,132.6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应交税费	93	182,774,413.97	4,248,806.68
其中：应交税金	94	181,623,960.29	4,183,012.00
其他应付款	95	164,578,844.18	8,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710,897,127.10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6,035,258,537.47	4,256,806.68
非流动负债：	102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567,745,966.42	
应付债券	105	511,238,365.07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长期应付款	109	23,179,113.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预计负债	111	4,024,640.00	
递延收益	112	356,128,93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24,025,401.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1,486,342,424.16	-
负债合计	117	7,521,600,961.63	4,256,80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8	——	——
实收资本（股本）	119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国家资本	120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121		
集体资本	122		
民营资本	123		
外商资本	124		
#减：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6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1,753,819,804.70	295,805,930.85
减：库存股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17,956,622.8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6,079.54	
专项储备	134	4,528,361.82	
盈余公积	135	48,131,071.54	758,729.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6	48,131,071.54	758,729.08
任意公积金	137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996,287,261.14	6,828,56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	8,741,037,788.75	863,393,221.68
*少数股东权益	144	3,652,381,08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12,393,418,876.16	863,393,22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	19,915,019,837.79	867,650,028.3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格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2,240,811,125.38	302,130,422.07	减：营业外支出	39	12,977,557.06	
其中：营业收入	2	12,240,811,125.38	302,130,422.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	1,887,144,341.33	10,116,387.77
△利息收入	3			减：所得税费用	42	245,968,018.62	2,529,096.94
△已赚保费	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	1,641,176,322.71	7,587,290.8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4		
二、营业总成本	6	11,076,317,762.04	292,014,03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	1,214,695,505.02	7,587,290.83
其中：营业成本	7	9,991,374,290.28	291,530,984.88	*少数股东损益	46	426,480,817.69	
△利息支出	8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损益	48	1,641,176,322.71	7,587,290.83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损益	49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	19,107,265.69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	17,956,622.82	-
△保单红利支出	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3,355,484.39	-
△分保费用	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3		
税金及附加	15	151,367,697.29	403,816.12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	3,727,846.66	
销售费用	16	135,134,482.63	127,545.8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	-372,362.27	
管理费用	17	468,544,961.96	49,753.7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6		
研发费用	19	269,197,417.11		5. 其他	57		
财务费用	20	60,698,912.77	-98,066.3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	14,601,138.43	-
其中：利息费用	21	99,740,265.88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	14,607,217.97	
利息收入	22	50,408,827.79	98,094.1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	991,170.0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		
其他	24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2		
加：其他收益	25	71,952,388.99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700,138,656.28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693,721,985.66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	-6,079.5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9. 其他	6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	1,150,642.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9,232,937.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	1,660,283,588.40	7,587,290.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98,697,57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	1,232,652,127.84	7,587,290.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8,233,19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	427,631,460.5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2,406,621.50		**八、每股收益：**	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	1,887,759,580.30	10,116,387.77	基本每股收益	73		
加：营业外收入	36	12,362,318.09		稀释每股收益	74		
其中：政府补助	37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通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16,961,927.7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715,922,066.59	340,698,261.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1,600,254.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63,599,785.9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573,248,397.5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184,207,024.29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254,830,644.56	44,358.6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2,249,126,953.14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2,152,00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655,957,597.70	44,358.6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471,750,573.41	-44,358.6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73,403,834.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876,081,707.20	620,568,873.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380,522,281.91	98,094.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80,844,65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0,169,848,182.93	340,796,355.2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1,527,000,000.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810,762,007.35	328,782,930.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1,676,453,109.8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4,079,534,817.02	620,568,873.6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1,236,512,25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400,745,877.5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112,636,873.7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2,335,92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770,324,69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1,639,594,047.55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620,749,48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2,439,940,769.47	620,568,87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572,477,030.03	178,99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1,445,78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8,774,313,222.02	328,961,924.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2,362,279,372.29	632,358,94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395,534,960.91	11,834,430.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632,358,945.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994,638,317.78	632,358,945.4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418,796,658.59			60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14	1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	863,393,2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	863,393,221.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360,314,666.73	-	-	-	1,458,013,873.85	-	17,956,622.82	4,528,361.82	47,372,342.46	-	989,458,699.39	7,877,644,567.07	3,652,381,087.41	11,530,025,65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7,956,622.82				1,214,695,505.02	1,232,652,127.84	427,631,460.56	1,660,283,58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360,314,666.73	-	-	-	1,458,013,873.85	-	-	-	-	-	-	6,818,328,540.58	3,340,646,793.84	10,158,975,334.4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	78,500,000.00	7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4. 其他	12	5,360,314,666.73				1,458,013,873.85							6,818,328,540.58	3,262,146,793.84	10,080,475,334.4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4,528,361.82				4,528,361.82	5,201,737.80	9,730,099.62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19,850,627.14				19,850,627.14	24,665,759.63	44,516,386.77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15,322,265.32				-15,322,265.32	-19,464,021.82	-34,786,287.14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47,372,342.46	-	-225,236,805.63	-177,864,463.17	-121,098,904.79	-298,963,367.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47,372,342.46	-	-47,372,342.46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7,372,342.46		-47,372,342.46	-		-
任意公积金	19												-		-
#储备基金	20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4. 其他	25											-177,864,463.17	-177,864,463.17	-111,343,246.76	-289,207,709.9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9,755,658.03	-9,755,658.0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6. 其他	32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920,314,666.73	-	-	-	1,753,819,804.70	-	17,956,622.82	4,528,361.82	48,131,071.54	-	996,287,261.14	8,741,037,788.75	3,652,381,087.41	12,393,418,876.1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指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14	1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其他	4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	-	-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	863,393,22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7,587,290.83	7,587,290.83	-	7,587,29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	-	-	855,805,930.85	-	855,805,930.8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4. 其他	12					295,805,930.85							295,805,930.85		295,805,930.8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		-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758,729.08	-	-758,729.08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758,729.08	-	-758,729.08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758,729.08		-758,729.08	-		-
任意公积金	19												-		-
#储备基金	20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4. 其他	25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6. 其他	32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	863,393,221.68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1,148,407,000.22	632,358,945.49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应收账款	9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30,000.00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434,334,557.30	235,246,72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其中：原材料	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合同资产	20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其他流动资产	23	338,758.28	
流动资产合计	24	1,583,110,315.80	867,605,669.73
非流动资产：	25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136,899,364.41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长期股权投资	32	7,000,397,54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固定资产	36	1,145,827.27	44,358.63
在建工程	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320,676.01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7,138,763,411.53	44,358.63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资产总计	73	8,721,873,727.33	867,650,028.3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金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74	—	—
短期借款	75	5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衍生金融负债	80		
应付票据	81		
应付账款	82		
预收款项	83		
☆合同负债	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648,721.72	
其中：应付工资	90	552,040.80	
应付福利费	9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应交税费	93	3,955,898.84	4,248,806.68
其中：应交税金	94	3,955,898.84	4,183,012.00
其他应付款	95	1,391,622.70	8,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565,996,243.26	4,256,806.68
非流动负债：	102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应付债券	105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长期应付款	1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	-
负债合计	117	565,996,243.26	4,256,80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8	—	—
实收资本（股本）	119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国家资本	120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121		
集体资本	122		
民营资本	123		
外商资本	124		
#减：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6	5,920,314,666.73	5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1,754,252,101.92	295,805,930.85
减：库存股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专项储备	134		
盈余公积	135	48,131,071.54	758,729.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6	48,131,071.54	758,729.08
任意公积金	137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433,179,643.88	6,828,56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8,155,877,484.07	863,393,22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8,721,873,727.33	867,650,028.3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24,578,834.49	302,130,422.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其中：营业收入	2	624,578,834.49	302,130,422.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477,665,207.98	10,116,387.77
△利息收入	3			加：营业外收入	35	86,914.38	
△已赚保费	4			其中：政府补助	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减：营业外支出	37	350,175.85	
二、营业总成本	6	609,711,380.79	292,014,034.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477,401,946.51	10,116,387.77
其中：营业成本	7	611,633,259.31	291,530,984.88	减：所得税费用	39	3,678,521.92	2,529,096.94
△利息支出	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473,723,424.59	7,587,290.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持续经营损益	41	473,723,424.59	7,587,290.83
△退保金	10			终止经营损益	42		
△赔付支出净额	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	-
△保单红利支出	1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5		
△分保费用	14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		
税金及附加	15	235,481.45	403,816.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		
销售费用	16	290,069.47	127,545.8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8		
管理费用	17	5,891,143.20	49,753.77	5. 其他	49		
研发费用	1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	-
财务费用	19	-8,338,572.64	-98,066.3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其中：利息费用	20	16,019,204.83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利息收入	21	24,358,777.47	98,094.12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4		
其他	23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5		
加：其他收益	24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62,797,754.28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797,754.28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9. 其他	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	473,723,424.59	7,587,290.8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八、每股收益：**	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			基本每股收益	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稀释每股收益	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99,573,147.20	340,698,261.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462,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63,599,785.9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54,983,555.1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680,583,341.11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462,478.95	44,358.6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54,399,364.4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787,00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58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1,522,861,843.36	44,358.6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842,278,502.25	-44,358.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1,297,173.61	98,094.1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795,237,057.20	620,568,87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720,870,320.81	340,796,355.2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80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91,864,391.90	328,782,930.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1,595,237,057.20	620,568,873.6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240,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15,308,152.7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255,308,152.78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3,204,41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1,339,928,904.42	620,568,87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5,037,56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366,293.49	178,994.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516,048,054.73	632,358,94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702,472,668.25	328,961,92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632,358,94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8,397,652.56	11,834,43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1,148,407,000.22	632,358,945.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60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其他	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360,314,666.73	-	-	-	1,458,446,171.07	-	-	-	47,372,342.46	-	426,351,082.13	7,292,484,26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473,723,424.59	473,723,42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360,314,666.73	-	-	-	1,458,446,171.07	-	-	-	-	-	-	6,818,760,837.8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5,360,314,666.73				1,458,446,171.07							6,818,760,837.8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47,372,342.46	-	-47,372,342.46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47,372,342.46	-	-47,372,342.46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7,372,342.46		-47,372,342.46	-
任意公积金	19												-
#储备基金	20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4. 其他	25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6. 其他	32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920,314,666.73	-	-	-	1,754,252,101.92	-	-	-	48,131,071.54	-	433,179,643.88	8,155,877,484.07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年度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前期差错更正	3												-
其他	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7,587,290.83	7,587,29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	-	-	855,805,930.8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295,805,930.85							295,805,930.8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758,729.08	-	-758,729.08	-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758,729.08	-	-758,729.08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758,729.08		-758,729.08	-
任意公积金	19												-
#储备基金	20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4. 其他	25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6. 其他	32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560,000,000.00	-	-	-	295,805,930.85	-	-	-	758,729.08	-	6,828,561.75	863,393,221.68

注：表中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由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投资设立。现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MA2CFRGP3C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万元。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属商业服务业，主要服务为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经营的资产，投资与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批发、零售：煤炭（无储存），有色金属，钢铁原料及制品，木材，焦炭，纸浆，化工产品及原料、沥青（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黄金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普通机械，建筑材料，水泥，橡胶制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药品），棉花，饲料，燃料油，石油制品（除成品油，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品化学品），玻璃制品，纸制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水暖器械，汽车配件，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针、纺织品；食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5 月 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除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所属企业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现行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2017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准则（上述四项准则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等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2018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所属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根据上述文件要求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由于本公司暂未执行新准则，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直接合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附注五.（一）会计政策变更。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以下除特别注明外，所有单位适用）

涉及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政策，本公司所属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本附注中新准则下的会计政策，本公司及其他所属企业执行本附注中现行会计准则下的会计政策。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

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执行新修订的金融工具准则但母公司尚未执行该等新准则，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不对上述母子公司会计政策差异进行调整，采用直接合并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除附注二所述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执行新修订的金融工具准则引起的与母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不作调整外，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

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现行会计准则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本公司现有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

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按实际委托金融机构贷款的金额作为实际成本记账，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应计利息，如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应当停止计提利息，并将原已计提的利息冲回。

委托贷款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

1)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按单项委托贷款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

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认定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

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核销原则

按规定的工作程序决策，并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进行核销。

8.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如果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如果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则该工具是金融负债；如果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权益工具。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十）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

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

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

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

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

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如果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的，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如果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则该工具是金融负债；如果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权益工具。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与多项交易相关的共同交易费用，在合理的基础上，采用与其他

类似交易一致的方法，在各项交易间进行分摊。

（十一）应收款项（现行会计准则适用）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低风险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低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公司本级，应当按照下列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所属华东医药医药板块企业，应当按照下列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所属杭氧杭氧板块企业，应当按照下列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0	4.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应当按照下列标准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比例为：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贸易业务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个月以内	0.20	0.20
1—3 个月	1.00	1.00
3—6 个月	10.00	10.00
6—12 个月	40.00	40.00
1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非贸易业务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40.00	40.00
3 年以上	60.00	60.00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二）应收款项（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之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的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

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记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本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现行会计准则下：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执行新准则下：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
房屋建筑物	8-30	3.00%-5.00%	3.17%-1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0	4-5	12.00-3.17
机器设备	5-15	4-5	19.20-6.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10	4-5	19.20-9.50
运输工具	10	4-5	9.60-9.50
检测设备	5-10	4-5	19.20-9.5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供气权、软件、专有技术及其他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备注
软件	2-10	
土地使用权	50	
专有技术	5-10	
供气权	2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在达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实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时，开始进入开发阶段。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

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应付债券

1．一般公司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2．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先对负债成份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者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

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本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五）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

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七）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

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九）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部分利润表项目。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上述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对本公司可比期

间的比较数据无影响。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修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影响

2019 年 5 月，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准则修订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即不需要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新修订债务重组的影响

2019 年 5 月，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准则修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即不需要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子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如本附注二财务报表和编制基础所述，本公司所属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注】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6%	
城建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注】《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纳税人购进农产品，原适用 10%扣除率的，扣除率调整为 9%；纳税人购进用于生产销售或委托加工 13%税率货物的农产品，按照 10%的扣除率计算进项税额；原适用 16%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6%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13%；原适用 10%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0%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行为，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9%；适用 13%税率的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物品，退税率为 11%；适用 9%税率的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物品，退税率为 8%；《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印发）第一条第（四）项第 1 点、第二条第（一）项第 1 点停止执行，纳税人取得不动产或者不动产在建工程的进项税额不再分 2 年抵扣。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杭州华东医药民生发展有限公司	0%[注 1]	
杭州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杭氧透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透平公司）	15%	
杭州杭氧低温液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低温设备公司）	15%	
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制氧机公司）	15%	
杭州杭氧工装泵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装泵阀公司）	15%	
杭州杭氧膨胀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膨胀机公司）	15%	
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低温容器公司）	15%	
杭州杭氧填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填料公司）	15%	
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特气公司）	15%	
杭氧（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杭氧公司）	[注 2]	
杭氧低温工程(德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杭氧公司）	[注 2]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税收优惠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杭州华东医药民生发展有限公司为免税企业，具体免税项目已向本地税务机关备案。

[注 2]：杭氧（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杭氧公司）系于香港登记注册的离岸公

司，适用境外相关税收法规，其利得税税率为 16.5%,并享受利得税免税政策；杭氧低温工程(德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杭氧公司）系于德国登记注册的境外公司，适用境外相关税收法规，其公司所得税实际税率为 15.83%，并享受公司所得税免税政策。

（三）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规定：一、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浙江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 号)，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氧透平公司和低温设备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2017 年至 2019 年），故 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江西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孙公司江西制氧机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8 年-2020 年），故 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浙江省 2018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孙公司工装泵阀公司、膨胀机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8 年至 2020 年），故 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关于公示浙江省 2019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孙公司低温容器公司、杭氧填料公司、衢州特气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9 年至 2021 年），故 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四）其他

公司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分别为 9%、13%、16%。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杭州钱塘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3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	杭州	杭州	批发和零售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企业			
4	浙江杭资善成实业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宁波市	杭州市	贸易
5	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商务服务业
6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	杭州华东医药民生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农、林、牧、渔业行业
8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9	杭州杭氧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	杭州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工程施工
11	杭州杭氧和院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房地产开发
12	杭州弘元饭店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3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4	杭州建德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建德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气体公司
15	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简称低温容器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6	湖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湖北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汉川	湖北省汉川市	气体公司
17	杭州杭氧低温液化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低温设备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8	杭州低温工程（德国）有限公司（简称低温德国公司）	四级	境外非金融子企业	德国	法兰克福	制造业
19	杭州杭氧填料有限公司（简称杭氧填料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20	河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河南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信阳	河南省信阳市	气体公司
21	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简称江西制氧机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九江	江西省九江市	制造业
22	吉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市	吉林省吉林市	气体公司
23	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简称合金封头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24	杭州杭氧化医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杭氧化医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25	承德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承德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承德	河北省承德市	气体公司
26	蚌埠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蚌埠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蚌埠	安徽省蚌埠市	气体公司
27	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经开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市	吉林市吉林市	气体公司
28	衢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衢州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衢州	浙江省衢州市	气体公司
29	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济源国泰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济源	河南省济源市	气体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30	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萧山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萧山	杭州	气体公司
31	江苏杭氧润华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如东	江苏省南通市	气体公司
32	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博大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市	吉林省吉林市	气体公司
33	杭州制氧机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研究所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技术服务
34	杭州杭氧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工程检测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技术服务
35	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富阳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富阳	杭州	气体公司
36	贵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贵州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修文县	贵州省贵阳市	气体公司
37	广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广西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防城港市	广西省防城港市	气体公司
38	江西杭氧萍钢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萍钢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口县	江西省九江市	气体公司
39	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南京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气体公司
40	内蒙古杭氧宏裕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扎兰屯	内蒙古省扎兰屯市	气体公司
41	杭氧（香港）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香港）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香港	香港	销售公司
42	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山东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滕州	山东省滕州市	气体公司
43	双鸭山杭氧龙泰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双鸭山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双鸭山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气体公司
44	济源杭氧万洋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济源万洋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济源	河南省济源市	气体公司
45	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驻马店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驻马店	河南省驻马店市	气体公司
46	苏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苏州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张家港	江苏省张家港市	气体公司
47	山西杭氧立恒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山西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气体公司
48	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衢州特气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衢州	衢州	气体公司
49	江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江西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彭泽县	江西省九江市	气体公司
50	漯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漯河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舞阳县	河南省漯河市	气体公司
51	杭州杭氧物资有限公司（简称杭氧物资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销售公司
52	杭州杭氧工装泵阀有限公司（简称工装泵阀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53	杭州杭氧膨胀机有限公司（简称膨胀机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54	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九江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九江	江西省九江市	气体公司
55	杭州杭氧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临安企管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56	杭州杭氧透平机械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透平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57	杭州杭氧透平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透平销售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杭州	杭州	销售公司
58	衢州杭氧物流有限公司（简称杭氧物流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物流业
59	济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济南	济南	制造业
60	青岛杭氧电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气体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青岛	制造业
61	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衢州	衢州	制造业
62	滕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滕州	滕州	制造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00.00	100.00		100.00	17,100.00	投资设立
2	杭州钱塘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85.00		100.00	100.00	15,085.00	投资设立
3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51.00		51.00	5,100.00	投资设立
4	浙江杭资善成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51.00	51.00	2,550.00	投资设立
5	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注 1]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100.00		100.00	6,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杭州华东医药民生发展有限公司	1,237.50		80.81	80.81	1,002.4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18,000.00	90.00		90.00	16,2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杭州杭氧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45.00		100.00	100.00	14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杭州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50.00		100.00	100.00	55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杭州杭氧和院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		100.00	100.00	2,8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杭州弘元饭店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100.00	2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460.38		54.40	54.40	46,984.0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杭州建德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建德气体公司）	900.00		100.00	100.00	928.8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简称低温容器公司）	5,100.00		73.33	73.33	8,149.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湖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湖北气体公司）	2,500.00		100.00	100.00	2,584.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杭州杭氧低温液化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低温设备公司）	3,000.00		51.00	51.00	1,02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杭州低温工程（德国）有限公司（简称低温德国公司）	51.20		51.00	51.00	183.6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杭州杭氧填料有限公司（简称杭氧填料公司）	2,663.41		51.00	51.00	1,358.3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河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河南气体公司）	6,000.00		86.67	86.67	3,6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1	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简称江西制氧机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5,942.1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	吉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气体公司）	21,000.00		100.00	100.00	21,149.6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简称合金封头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	2,193.5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杭州杭氧化医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杭氧化医公司）	8,600.00		100.00	100.00	9,968.6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承德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承德气体公司）	7,000.00		100.00	100.00	7,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	蚌埠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蚌埠气体公司）	1,800.00		100.00	100.00	1,8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经开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5,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衢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衢州气体公司）	28,530.00		100.00	100.00	28,53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济源国泰气体公司）	9,000.00		70.00	70.00	6,3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萧山气体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	2,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江苏杭氧润华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气体公司）	8,000.00		90.00	90.00	7,2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吉林博大气体公司）	1,500.00		66.67	66.67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杭州制氧机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研究所公司）	3,000.00	10.00	90.00	100.00	3,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杭州杭氧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工程检测公司）	600.00		100.00	100.00	6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杭州富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富阳气体公司）	10,400.00		90.00	90.00	9,3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贵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贵州气体公司）	9,000.00		100.00	100.00	9,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7	广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广西气体公司）	17,000.00		100.00	100.00	17,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8	江西杭氧萍钢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萍钢气体公司）	12,500.00		70.00	70.00	8,75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9	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南京气体公司）	7,500.00		100.00	100.00	7,5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0	内蒙古杭氧宏裕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气体公司）	7,100.00		100.00	100.00	7,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杭氧（香港）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香港）公司）	816.31		100.00	100.00	817.6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2	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山东气体公司）	31,000.00		100.00	100.00	3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3	双鸭山杭氧龙泰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双鸭山气体公司）	6,723.42		60.00	60.00	4,41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4	济源杭氧万洋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济源万洋气体公司）	3,300.00		70.00	70.00	2,31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5	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驻马店气体公司）	9,500.00		100.00	100.00	9,5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6	苏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苏州气体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7	山西杭氧立恒气体有限公司（简称山西气体公司）	10,000.00		80.00	80.00	8,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8	衢州杭氧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简称衢州特气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9	江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江西气体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5,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0	漯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漯河气体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杭州杭氧物资有限公司（简称杭氧物资公司）	1,500.00		100.00	100.00	5,066.4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2	杭州杭氧工装泵阀有限公司（简称工装泵阀公司）	3,000.00		74.13	74.13	3,164.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3	杭州杭氧膨胀机有限公司（简称膨胀机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2,730.2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4	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简称九江气体公司）	300.00		100.00	100.00	577.5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5	杭州杭氧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临安企管公司）	500.00		100.00	100.00	502.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6	杭州杭氧透平机械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透平公司）	13,495.00		100.00	100.00	33,600.3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7	杭州杭氧透平机械销售有限公司（简称杭氧透平销售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8	衢州杭氧物流有限公司（简称杭氧物流公司）	1,500.00		100.00	100.00	8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9	济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气体公司）	8,100.00		100.00	100.00	8,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0	青岛杭氧电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气体公司）	6,500.00		100.00	100.00	6,5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注2]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2	滕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注3]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 1：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工商登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还未出资。

注 2：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工商登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还未出资。

注 3：滕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工商登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还未出资。

（二）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9.00	2,191,605.56		51,191,605.56
2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10.00	81,105,062.72	9,755,658.03	551,728,017.23
3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60	289,691,563.08	79,172,872.56	2,635,602,865.6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66,028,001.94	17,419,464.80	1,283,447,466.74	1,134,061,447.94	16,903,898.75	1,150,965,346.69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6,915,494,600.45	7,800,504,150.57	14,715,998,751.02	4,675,159,152.79	1,462,630,994.95	6,137,790,147.74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65,537,353.96	5,883,807,366.25	12,049,344,720.21	4,399,266,996.43	1,441,714,935.99	5,840,981,932.42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国裕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7,703,388,068.29	6,791,417,046.34	14,494,805,114.63	4,978,073,981.33	2,473,360,352.07	7,451,434,333.4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12,366,364.06	5,034,454,852.47	11,346,821,216.53	3,525,970,728.47	2,108,315,297.77	5,634,286,026.24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10,179,566.64	7,982,120.05		-636,283,595.57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9,304,684,859.43	1,149,998,140.49	11,664,758.99	2,026,345,988.22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87,012,394.63	684,576,249.24	-24,347.30	1,466,063,973.0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7,916,630,710.88	719,455,416.98	47,498.14	1,550,755,047.15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1,217,450.01	794,702,383.56	47,498.14	1,281,967,864.75

（三）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所有者权益	本年净利润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0,953,831.47	-46,168.53	投资设立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472,664.40	4,472,664.40	投资设立
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33,590,399.20	463,472,082.19	无偿划转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5,517,280,172.32	811,050,627.20	无偿划转

注：期末所有者权益和本年净利润仅列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以下“期初”指 2019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8 年度，“本期”指 2019 年度。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293.79	
银行存款	2,183,420,199.10	632,358,945.49
其他货币资金	913,077,207.83	
合计	3,096,553,700.72	632,358,945.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6,283,585.1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住房资金、住房维修基金	9,882,120.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918,735.71	
买方信贷保证金	5,850,000.00	
履约保证金	4,764,526.90	
不可提前赎回的结构性存款	7,500,000.00	
合计	101,915,382.94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615,595.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67,615,595.00	
合计	67,615,595.00	

公允价值确认依据

权益工具/债务工具类别	公允价值确认依据
期货	期货交易所公布的期末结算价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20,726,026.12		520,726,026.12			
合　计	520,726,026.12		520,726,026.12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520,726,026.12	100.00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520,726,026.12	100.00			
合计	520,726,026.12	100.00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520,726,026.12		
合计	520,726,026.12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4,598,942.39	
合 计	474,598,942.39	

注释4. 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4,340.38	0.18	3,814,340.3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6,287,058.53	99.82	450,376,278.08	20.98				
合计	2,150,101,398.91	100.00	454,190,618.46	—		—		—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40,000.00	1,840,000.00	100.00	合同纠纷无法收回
浙江嘉禾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558,981.25	558,981.25	100.00	企业无财产可执行
武宁全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500,956.65	500,956.65	100.00	对方公司已破产
其他	914,402.48	914,402.4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3,814,340.38	3,814,340.38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6,407,605.62	53.04	45,130,144.71			
1-2 年（含 2 年）	365,790,410.43	17.07	29,263,232.83			
2-3 年（含 3 年）	174,736,652.08	8.16	34,947,330.41			
3-4 年（含 4 年）	10,248,599.41	0.48	5,124,299.71			
4-5 年（含 5 年）	238,520,049.86	11.14	119,260,024.94			
5 年以上	216,651,245.49	10.11	216,651,245.48			
合计	2,142,354,562.89	100.00	450,376,278.09		—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917,195.64					
合计	3,917,195.64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海油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1,318,449.58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112,367.84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郑州信益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货款	795,400.00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新疆哈密矿务局	货款	696,849.54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660,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金川有色金属公司	货款	529,103.59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石狮祥芝明峰制氧厂	货款	299,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台州工业气体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98,000.00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其他	货款	2,860,137.06	无法收回	董事长或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	8,569,307.61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1]	250,846,469.38	11.66	45,040,199.77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注 2]	149,229,509.02	6.94	43,641,618.24
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	95,482,614.50	4.44	7,370,435.80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9,620,000.00	3.70	39,029,236.2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8,843,548.00	3.20	2,753,741.92
合计	644,022,140.90	29.95	137,835,231.93

[注 1]：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神华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股东，故本公司与上述单位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均合并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披露。

[注 2]：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系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建龙阿城钢铁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故本公司与上述单位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均合并于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名下披露。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1）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9,336,884.43	
合　计	289,336,884.43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76,082.76
小　计	2,376,082.76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4,493,329.42
小　计	914,493,329.42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注释6.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8,858,919.12	98.21				
1-2 年（含 2 年）	9,193,777.23	0.73				
2-3 年（含 3 年）	6,666,295.37	0.53				
3 年以上	6,764,987.53	0.54				
合计	1,261,483,979.25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5,064,000.00	项目暂停，货未收到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3,206,977.40	项目暂停，货未收到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威重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2,332,000.00	项目暂停，货未收到
合计		10,602,977.40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141,637,786.39	11.23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8.88	
中铁铁龙（营口）国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东丰分公司	77,301,785.60	6.13	
铜陵市旋力特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70,878,824.16	5.62	
金堤实业有限公司	68,415,288.93	5.42	
合计	470,233,685.08	37.28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7,656.25	
其他应收款项	143,514,500.04	235,246,724.24
合　计	143,592,156.29	235,246,724.24

（一）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利息	77,656.25	
合计	77,656.25	

（二）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05,442.58	0.27	405,442.5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1,922,252.63	99.73	8,407,752.59	5.53	235,246,724.24	100.00		
合计	152,327,695.21	100.00	8,813,195.17	—	235,246,724.24	100.00		—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科技学院	405,442.58	405,442.58	4-5 年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405,442.58	405,442.58	—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6,503,740.62	74.31	1,826,970.74			
1-2 年（含 2 年）	4,913,119.26	7.85	393,209.54			
2-3 年（含 3 年）	4,987,158.24	7.97	997,431.64			
3-4 年（含 4 年）	1,969,741.82	3.15	984,870.92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4,205,269.75	6.72	4,205,269.75			
合计	62,579,029.69	100.00	8,407,752.59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89,343,222.94			235,246,724.24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89,343,222.94			235,246,724.2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期货账户结余	27,912,618.24	1 年以内	18.32	
杭州杭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车位、拆迁安置款	23,342,662.00	1 年以内	15.32	933,706.48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账户结余	19,843,920.03	1 年以内	13.0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期货账户结余	19,443,827.40	1 年以内	12.76	
曲沃县非税收入征收局	应收暂付款	5,847,828.00	1 年以内	3.84	233,913.12
合计	—	96,390,855.67		63.28	1,167,619.60

注释8. 存货

（一）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200,951.34	11,894,685.24	212,306,266.1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48,616,575.22	18,158,964.46	430,457,610.76			
库存商品（产成品）	1,533,825,261.88	101,118,595.60	1,432,706,666.28			
周转材料	368,693.75		368,693.75			
合计	2,207,011,482.19	131,172,245.30	2,075,839,236.89			

（二）存货跌价准备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56,323.25	9,090,254.41	451,892.42		11,894,685.24
在产品		12,586,283.10	5,572,681.36			18,158,964.46
库存商品		56,198,996.65	44,984,209.32	64,610.37		101,118,595.60
小　计		72,041,603.00	59,647,145.09	516,502.79		131,172,245.30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4,285,857.69	
待认证进项税额	347,596.83	
待摊房租	101,591.61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所得税预缴税额	2,512,676.76	
合计	217,247,722.89	

注释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6,899,364.41		76,899,364.41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76,899,364.41		76,899,364.41			
其他	106,000,000.00	46,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82,899,364.41	46,000,000.00	136,899,364.41			

注释11.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832,591.90			1,832,591.90
对联营企业投资		3,634,709,678.97	1,050,725,478.54	103,403,361.60	4,582,031,795.91
小计		3,636,542,270.87	1,050,725,478.54	103,403,361.60	4,583,864,387.8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636,542,270.87	1,050,725,478.54	103,403,361.60	4,583,864,387.81

（二）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减变动			
合计		3,636,542,270.87	189,450,000.00		693,721,985.66	19,131,612.99
1.子公司		1,832,591.90				
海南工贸有限公司[注 1]		118,821.78				
杭州宝力药业有限公司[注 1]		1,713,770.12				
2.联营企业		3,634,709,678.97	189,450,000.00		693,721,985.66	19,131,612.99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20,000,000.00		9,407.03	
浙江富浙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750,000.00		24,829.92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17,500,000.00		-3,383,845.40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4,181,599.68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635,713,391.19			463,009,352.51	7,442,506.70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贵州中药材有限公司		6,024,761.82			664,354.25	
淳安县华屏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24,044.11			46,809.1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30,882,943.83			214,197,265.78	11,689,106.29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10,920,402.47			3,193,343.19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8,529,105.69			2,139,022.07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16,691,826.80			3,562,477.32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2,889,824.13			-144,122.08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612,891.18			4,581,084.24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10,470,487.75			1,144,141.76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630,367.30	
衢州绿发管廊有限公司		750,000.00			-134,101.0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956,495.83	103,403,361.60		149,378,375.72	4,583,864,387.81	
1.合营企业					1,832,591.90	
海南工贸有限公司					118,821.7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宝力药业有限公司					1,713,770.12	
2.联营企业	-956,495.83	103,403,361.60		149,378,375.72	4,582,031,795.91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20,009,407.03	
浙江富浙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774,829.92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14,116,154.60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149,378,375.72	153,559,975.40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956,495.83	79,200,000.00			2,026,008,754.57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贵州中药材有限公司					6,689,116.07	
淳安县华屏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70,853.23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75,764.60			2,137,493,551.30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3,400,000.00			10,713,745.66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480,000.00			20,188,127.76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20,254,304.12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2,745,702.05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6,193,975.42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1,047,597.00			10,567,032.51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630,367.30	
衢州绿发管廊有限公司					615,898.97	

注 1：海南东华工贸实业公司、杭州宝力药业有限公司，已被工商吊销，无实际资产，未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子公司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单一持股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16%，且委派董事进入董事会，对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金额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富浙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9,641.90	4,009,751.58	59,760,596.85	99,315,880.71
非流动资产	125,000,000.00	750,000,000.00	1,376,685.14	470,118,948.35
资产合计	125,109,641.90	754,009,751.58	61,137,281.99	569,434,829.06
流动负债	50,847.98	135,602.00	25,805,384.69	64,041,560.07
非流动负债				38,274,146.94
负债合计	50,847.98	135,602.00	25,805,384.69	102,315,707.01
净资产	125,058,793.92	753,874,149.58	35,331,870.30	467,119,122.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009,407.03	150,774,829.92	14,116,154.60	153,559,975.4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009,407.03	150,774,829.92	14,116,154.60	153,559,975.4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970,278.86	30,567,893.63
净利润	58,793.92	124,149.58	-9,668,129.70	12,870,936.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8,793.92	124,149.58	-9,668,129.70	12,870,936.0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金额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富浙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7,662,010.60
非流动资产				517,993,639.65
资产合计				595,655,650.25
流动负债				102,361,497.28
非流动负债				39,045,966.92
负债合计				141,407,464.20
净资产				454,248,186.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680,192.23
净利润				2,046,413.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46,413.7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金额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东医药股份公司
流动资产	767,272.30	36,643,033,298.00	13,735,870,058.05
非流动资产	4,040.00	199,902,733,825.00	7,728,104,088.58
资产合计	771,312.30	236,545,767,123.00	21,463,974,146.63
流动负债	96,880.20	213,802,948,025.00	8,396,638,634.80
非流动负债			200,711,271.96
负债合计	96,880.20	213,802,948,025.00	8,597,349,906.76
净资产	674,432.10	22,742,819,098.00	12,866,624,239.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0,853.23	1,992,288,295.22	2,026,008,754.5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0,853.23	1,992,288,295.22	2,026,008,754.5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30,322.60	7,929,792,323.00	35,445,698,216.15
净利润	117,022.81	2,403,675,481.00	2,925,402,654.89
其他综合收益		117,008,071.00	45,218,643.39
综合收益总额	117,022.81	2,520,683,552.00	2,970,621,298.2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275,764.60	79,2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金额/上期金额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东医药股份公司
流动资产	681,848.03	38,412,534,727.00	13,063,889,035.73
非流动资产	5,000.00	171,528,232,892.00	6,153,468,246.60
资产合计	686,848.03	209,940,767,619.00	19,217,357,282.33
流动负债	129,438.74	189,431,468,635.00	7,398,978,407.58
非流动负债			1,392,850,307.24
负债合计	129,438.74	189,431,468,635.00	8,791,828,714.82
净资产	557,409.29	20,509,298,984.00	10,425,528,567.5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4,044.11	1,785,677,687.75	1,635,713,391.1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4,044.11	1,785,677,687.75	1,635,713,391.1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26,407.75	7,503,941,769.00	30,663,374,326.27

净利润	21,325.35	2,308,672,179.00	2,395,169,611.98
其他综合收益		187,406,122.00	-22,426,154.59
综合收益总额	21,325.35	2,496,078,301.00	2,372,743,457.3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5,200,000.00

（四）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本期金额	期初金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798,269.86	67,889,299.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5,636,567.02	-80,446.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636,567.02	-80,446.72

注释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一）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214.70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锻热公司)	699,550.41	
天津渤钢十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8,383.72	
合　计	4,557,148.83	

注释13.投资性房地产

（一）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账面原值合计		618,700,423.29	1,686,370.21		620,386,793.50
1. 房屋、建筑物		592,343,319.86	1,686,370.21		594,029,690.07
2. 土地使用权		26,357,103.43			26,357,103.43
二.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67,467,076.95	20,041,601.31		187,508,678.26
1. 房屋、建筑物		164,072,871.45	19,417,376.85		183,490,248.30
2. 土地使用权		3,394,205.50	624,224.46		4,018,429.96
三. 账面净值合计		—	—	—	432,878,115.24
1. 房屋、建筑物		—	—	—	410,539,441.77
2. 土地使用权		—	—	—	22,338,673.47
四. 减值准备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土地使用权					
五. 账面价值合计		—	—	—	432,878,115.24
1. 房屋、建筑物		—	—	—	410,539,441.77
2. 土地使用权		—	—	—	22,338,673.47

注释14.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27,678,053.23	44,358.63
固定资产清理	865,970.96	
合 计	4,228,544,024.19	44,358.63

（一）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44,358.63	6,764,644,107.43	961,693,951.72	33,452,350.09	7,692,930,067.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6,585,841.10	61,604,263.72	6,565,257.43	1,831,624,847.39
机器设备		4,811,193,493.47	876,438,362.96	10,659,018.11	5,676,972,838.32
运输工具		69,088,695.94	4,500,524.85	8,416,068.79	65,173,152.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44,358.63	96,943,146.59	14,687,179.22	7,407,298.63	104,267,385.81
检测设备		10,832,930.33	4,463,620.97	404,707.13	14,891,844.17
2.累计折旧合计		2,949,356,390.86	534,201,159.85	25,272,089.27	3,458,285,461.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919,933.96	75,287,970.01	1,029,156.52	547,178,747.45
机器设备		2,346,438,713.60	444,194,420.49	9,155,991.47	2,781,477,142.62
运输工具		47,740,160.93	4,104,213.07	7,840,667.34	44,003,706.66
办公及其他设备		71,733,973.66	9,781,144.76	6,890,442.01	74,624,676.41
检测设备		10,523,608.71	833,411.52	355,831.93	11,001,188.30
3.账面净值合计	44,358.63	—	—	—	4,234,644,606.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1,284,446,099.94
机器设备		—	—	—	2,895,495,695.70
运输工具		—	—	—	21,169,445.34
办公及其他设备	44,358.63	—	—	—	29,642,709.40
检测设备		—	—	—	3,890,655.87
4.减值准备合计		6,966,553.02			6,966,553.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966,553.02			6,966,553.02
运输工具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及其他设备					
检测设备					
5.账面价值合计	44,358.63	—	—	—	4,227,678,053.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1,284,446,099.94
机器设备		—	—	—	2,888,529,142.68
运输工具		—	—	—	21,169,445.34
办公及其他设备	44,358.63	—	—	—	29,642,709.40
检测设备		—	—	—	3,890,655.87

（二）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444.19	土地使用权系租赁，目前无法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	6,065.03	处于正常的权证办理期间
房屋及建筑物	195.02	房屋建筑物建造在海域使用权上，目前无法办理
房屋及建筑物	43.75	划转资产，暂时无法办理权属变更登记

（三）固定资产清理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865,970.96		零星设备处置
合　计	865,970.96		

注释15.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淳安新农村项目	1,369,804.00		1,369,804.00			
江西气体 80000Nm³/h 空分项目	371,851,480.64		371,851,480.64			
内蒙古气体 36000Nm³/h 空分项目	107,027,789.24	56,484,874.57	50,542,914.67			
山东气体压缩机替换工程	15,845,689.64		15,845,689.64			
承德气体 25600Nm³/h 空压机项目	13,916,396.40		13,916,396.40			
广西气体 45000Nm³/h 空分氮压机项目	8,664,003.94		8,664,003.9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衢州杭氧稀有气体项目	6,739,267.43		6,739,267.43			
经开气体康乃尔管线工程项目	4,608,118.42		4,608,118.42			
吉林气体钢结构冷却塔项目	2,250,938.09		2,250,938.09			
济南气体 40000Nm³/h 空分项目	81,084.91		81,084.91			
山东气体 60000Nm³/h 空分低压氧改造项目						
吉林气体改造工程项目						
河南气体低压氧直供和中压氮压机改造项目						
国泰气体空分搬迁安装项目						
山西气体 65000Nm³/h 空分项目						
衢州杭氧华友管道供气项目						
衢州杭氧空分扩能技改项目						
萍钢气体 20000Nm³/h 空分项目						
零星工程	55,020,981.18		55,020,981.18			
合计	587,375,553.89	56,484,874.57	530,890,679.32			

（一）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江西气体 80000Nm³/h 空分项目	74,160.00		568,628.76	371,282,851.88			371,851,480.64
内蒙古气体 36000Nm³/h 空分项目	19,788.00		107,027,789.24				107,027,789.24
山东气体压	1,640.00			15,845,689.64			15,845,689.64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缩机替换工程							
承德气体25600Nm³/h空压机项目	1,700.00			13,916,396.40			13,916,396.40
广西气体45000Nm³/h空分氮压机项目	2,000.00			8,664,003.94			8,664,003.94
衢州杭氧稀有气体项目	800.00		6,259,031.27	480,236.16			6,739,267.43
经开气体康乃尔管线工程项目	465.00		2,219,168.08	2,388,950.34			4,608,118.42
吉林气体钢结构冷却塔项目	500.00			2,250,938.09			2,250,938.09
济南气体40000Nm³/h空分项目	20,000.00			81,084.91			81,084.91
山东气体60000Nm³/h空分低压氧改造项目	1,000.00		8,028,390.26	173,722.24	8,202,112.50		
吉林气体改造工程项目	911.13		8,213,139.58	521,988.94	8,735,128.52		
河南气体低压氧直供和中压氮压机改造项目	15,697.86		13,451,374.78	110,351,968.46	123,803,343.24		
国泰气体空分搬迁安装项目	253.00		1,965,048.54		1,965,048.54		
山西气体16000Nm³/h空分技改项目	7,000.00			70,328,485.79	70,328,485.79		
山西气体65000Nm³/h空分项目	13,400.00		477,505.04	162,720,237.05	163,197,742.09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西气体 2*40000Nm³/h 空分项目	34,500.00			342,782,720.05	342,782,720.05		
衢州杭氧华友管道供气项目	2,850.00		9,591,221.72	13,688,562.61	23,279,784.33		
衢州杭氧空分扩能技改项目	2,200.00		5,614,114.09	13,371,507.92	18,985,622.01		
萍钢气体 20000Nm³/h 空分项目	6,760.00		40,289,861.86	30,746,741.40	71,036,603.26		
零星工程			29,732,987.35	68,593,631.53	34,725,928.56	8,829,152.22	54,771,538.10
合计			233,438,260.57	1,228,189,717.35	867,042,518.89	8,829,152.22	585,756,306.81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西气体 80000Nm³/h 空分项目	50.14	65.00				自筹
内蒙古气体 36000Nm³/h 空分项目	54.09	50.00				自筹
山东气体压缩机替换工程	96.62	85.00				自筹
承德气体 25600Nm³/h 空压机项目	81.86	80.00				自筹
广西气体 45000Nm³/h 空分氮压机项目	43.32	40.00				自筹
衢州杭氧稀有气体项目	84.24	80.00				自筹
经开气体康乃尔管线工程项目	99.10	95.00				自筹
吉林气体钢结构冷却塔项目	45.02	40.00				自筹
济南气体 40000Nm³/h 空分项目	0.04					自筹
山东气体 60000Nm³/h 空分低压氧改造项目	82.02	100.00				自筹
吉林气体改造工程项目	95.87	100.00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河南气体低压氧直供和中压氮压机改造项目	78.87	100.00				自筹
国泰气体空分搬迁安装项目	77.67	100.00				自筹
山西气体 16000Nm³/h 空分技改项目	100.47	100.00				自筹
山西气体 65000Nm³/h 空分项目	95.04	100.00				自筹
广西气体 2*40000Nm³/h 空分项目	99.36	100.00				自筹
衢州杭氧华友管道供气项目	81.68	100.00				自筹
衢州杭氧空分扩能技改项目	86.30	100.00				自筹
萍钢气体 20000Nm³/h 空分项目	105.08	100.00				自筹
零星工程						自筹
合计	—	—			—	—

（二）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内蒙古气体 36000Nm³/h 空分项目	25,015,065.05	项目长期停滞，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25,015,065.05	—

注释16.无形资产

（一）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原价合计		393,866,882.15	16,019,827.62		409,886,709.77
其中：软件		64,469,703.28	12,623,599.07		77,093,302.35
土地使用权		254,070,743.95	3,396,228.55		257,466,972.50
专有技术		5,096,434.92			5,096,434.92
供气权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		230,000.00			230,000.00
2.累计摊销额合计		119,389,160.58	15,744,089.11		135,133,249.69
其中：软件		49,226,093.25	6,237,086.58		55,463,179.83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42,496,886.57	5,404,412.57		47,901,299.14
专有技术		3,956,847.28	579,589.92		4,536,437.20
供气权		23,625,000.00	3,500,000.00		27,125,000.00
其他		84,333.48	23,000.04		107,333.52
3.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供气权					
其他					
4.账面价值合计		—	—	—	274,753,460.08
其中：软件		—	—	—	21,630,122.52
土地使用权		—	—	—	209,565,673.36
专有技术		—	—	—	559,997.72
供气权		—	—	—	42,875,000.00
其他		—	—	—	122,666.48

注释17.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氪氙氖氡精提取装置的研制		45,779,965.24	2,757,771.40					48,537,736.64
空气分离共性技术及设备研发		10,249,952.14	1,839,392.72			1,288,177.59		10,801,167.27
同位素富集技术开发		4,304,356.70	1,628,054.46					5,932,411.16
高纯气体提取装置研制		752,575.80	593,983.83					1,346,559.63
空分集中智能控制体系（工业大脑）		407,177.40	1,815,274.90					2,222,452.30
合计		61,494,027.28	8,634,477.31			1,288,177.59		68,840,327.00

其他说明：

1）“氪氙氖氡精提取装置的研制”项目于 2014 年 6 月进入研究的开发阶段并将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研发进度约为总开发量的 96%。

2）“空气分离共性技术及设备研发”项目于 2014 年 10 月进入研究的开发阶段并将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研发进度约为总开发量的 93%。

3）“同位素富集技术开发”项目于 2017 年 4 月进入研究的开发阶段并将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研发进度约为总开发量的 59%。

4）“高纯气体提取装置研制”项目于 2018 年 1 月进入研究的开发阶段并将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研发进度约为总开发量的 24%。

5）“空分集中智能控制体系(工业大脑)”项目于 2018 年 9 月进入研究的开发阶段并将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研发进度约为总开发量的 7%。

注释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开办费用		17,239.71		17,239.71			
土地流转费		328,407.32		8,420.70		319,986.62	
张同泰		153,298.94		46,958.50		106,340.44	
四明仓库		215,556.77		53,889.20		161,667.57	
集团域名注册费（域名）		64,000.00		8,000.00		56,000.00	
绿化工程维保费		23,207.56		8,702.76		14,504.80	
合计		801,710.30		143,210.87		658,499.43	

注释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639,432.04	1,075,617,407.70		
资产减值准备	39,386,616.01	235,394,848.84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4,845,601.07	59,382,404.27		
未弥补亏损	39,106,564.59	260,710,430.6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1,210,355.45	491,331,316.60		
辞退福利	163,960.38	1,093,069.21		
政府补助	4,269,693.22	17,078,772.88		
产品质量保证	331,160.00	1,324,640.00		
工效挂钩工资	2,188,706.47	8,754,825.88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	136,774.85	547,099.4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25,401.26	96,938,86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903,898.75	67,615,595.00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807,530.46	27,230,121.8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3,972.05	2,093,146.99		

注释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专有技术转让款	14,812,868.90	
预付设备购置款	45,744,786.65	
预付土地款	1,200,000.00	
待处理资产[注]	356,990.00	
无形资产预付采购款	1,073,671.85	
合计	63,188,317.40	

[注]：系子公司衢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气体公司）为取得衢州元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之供气权，与其签订相关协议收购其原有旧空分装置（制造年份已久、单位耗能较高、已不具备使用的经济价值）所形成的待处理资产，2012 年预计可收回金额为 32,180,122.48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收回 19,823,132.48 元，累计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2,000,000.00 元，剩余设备预计尚可收回 356,990.00 元。

注释21.短期借款

（一）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50,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0	

注释2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9,382,404.27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59,382,404.27	
合计	59,382,404.27	

注释23.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	176,974,326.66	
商业承兑汇票	241,148,727.89	
合计	418,123,054.55	

注释24.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7,193,551.37	
1-2 年（含 2 年）	76,028,879.67	
2-3 年（含 3 年）	15,107,135.57	
3 年以上	84,176,684.38	
合计	1,182,506,250.9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东久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180,200.00	项目暂停
合计	29,180,200.00	—

注释25.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9,828,508.08	
1 年以上	721,450,836.78	
合计	2,331,279,344.8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74,656,000.00	项目暂停
山东久泰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88,453,033.00	项目暂停
黑龙江龙煤东化有限公司	63,700,000.00	项目终止
安徽昊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4,973,634.00	正常履行，根据合同进度收款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678,000.00	项目暂停
合计	430,460,667.00	—

注释26.应付职工薪酬

（一）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短期薪酬		137,165,117.78	672,546,584.77	681,521,270.11	128,190,432.44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48,643.84	74,500,164.87	72,809,909.34	6,038,899.37
3. 辞退福利		1,754,831.99	1,001,907.84	1,268,974.09	1,487,765.74
合计		143,268,593.61	748,048,657.48	755,600,153.54	135,717,097.55

（二）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093,649.18	545,669,082.24	556,916,947.36	108,845,784.06
2. 职工福利费		11,892,874.69	36,501,821.08	35,548,563.13	12,846,132.64
3. 社会保险费		2,822,318.56	35,960,277.66	35,435,605.24	3,346,990.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58,149.20	29,314,208.13	28,874,298.17	2,698,059.16
工伤保险费		245,057.97	2,571,581.40	2,491,042.70	325,596.67
生育保险费		319,111.39	4,074,488.13	4,070,264.37	323,335.15
4. 住房公积金		161,282.60	42,105,131.57	41,848,589.46	417,824.71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37,061.99	12,308,697.43	11,742,651.41	2,503,108.01
6. 单位医保账户		198,397.50			198,397.50
7 个人历年账户		32,194.54			32,194.54
8. 其他短期薪酬		27,338.72	1,574.79	28,913.51	
合　计		137,165,117.78	672,546,584.77	681,521,270.11	128,190,432.44

（三）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4,113,963.26	50,473,746.59	49,638,914.88	4,948,794.97
2. 失业保险费		65,643.39	2,518,164.43	2,375,547.85	208,259.97
3. 企业年金缴费		250,135.43	21,508,253.85	20,795,446.61	962,942.67
4. 养老保险结算		-81,098.24			-81,098.24
合计		4,348,643.84	74,500,164.87	72,809,909.34	6,038,899.37

注释27.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315,893.62	17,438,055.15	296,673,654.34	300,662,532.19	14,765,070.92
企业所得税	2,529,096.94	49,642,767.20	274,769,673.55	241,408,746.56	85,532,791.13
个人所得税		2,168,648.94	21,146,324.17	16,995,435.51	6,319,537.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112.55	1,587,379.19	19,908,767.30	20,088,828.01	1,499,431.03
教育费附加	39,476.81	695,352.66	8,719,584.15	8,759,573.26	694,840.36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地方教育附加	26,317.87	419,653.76	5,799,962.08	5,790,320.39	455,613.32
房产税		5,740,782.33	18,352,773.79	16,534,004.41	7,559,551.71
土地增值税		349,655.99	85,436,940.22	25,315,828.26	60,470,767.95
土地使用税		3,180,477.84	5,028,651.27	4,161,526.57	4,047,602.54
车船使用税			5,460.00	5,460.00	
印花税	245,908.89	368,183.67	4,828,102.05	4,754,634.53	687,560.08
残疾人保障金		38,115.93	3,225,532.87	3,097,251.43	166,397.37
关税			43,776,738.87	43,776,738.87	
其他		570,404.87	759,891.73	755,046.64	575,249.96
合计	4,248,806.68	82,199,477.53	788,432,056.39	692,105,926.63	182,774,413.97

注释2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28,510.96	
其他应付款项	163,650,333.22	8,000.00
合　计	164,578,844.18	8,000.00

（一）应付利息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28,510.96	
合计	928,510.96	

（二）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销项税	299,013.31	
代扣代缴款	452,152.45	
拆迁补偿款	1,448,112.85	
预提费用	384,253.00	
往来款	4,213,765.15	
拆借款	1,600,000.00	
应付运杂费等	1,242,093.84	
住房维修基金及利息	2,883,444.76	
应付暂收款	30,131,071.67	
应付职工建房集资款	4,697,976.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改制前职工经济补偿金	1,321,417.54	
应付租赁费	710,002.00	
押金保证金	108,569,707.18	
其他	5,697,323.47	8,000.00
合计	163,650,333.22	8,000.00

2.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原因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088,654.41	8,000.00	
1-2 年（含 2 年）	20,083,931.66		
2-3 年（含 3 年）	3,188,820.66		
3 年以上	28,288,926.49		
合计	163,650,333.22	8,000.00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吉林省博大生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交易尚未完成
建房集资款	4,697,976.00	尚未结算
杭州市区河道整治建设中心	3,774,975.29	未付的房屋拆迁补偿款
住房维修基金及利息	2,599,387.14	未发生维修事项
杭州市上城区望江智慧产业园发展中心	2,21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3,282,338.43	

注释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290,277.7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10,606,849.32	
合计	710,897,127.10	

注释3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467,000,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45,966.42		
合计	567,745,966.42		

注：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系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应付未付的利息。

注释3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	511,238,365.07	
合计	511,238,365.07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5 杭氧 MTN001	100.00	2015-7-29	5 年	500,000,000.00
16 杭氧 MTN001	100.00	2016-4-22	5 年	100,000,000.00
16 杭氧 MTN002	100.00	2016-4-22	5 年	100,000,000.00
16 杭氧 MTN003	100.00	2016-4-22	5 年	100,000,000.00
16 杭氧 MTN004	100.00	2016-9-8	5 年	2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注]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15 杭氧 MTN001		510,606,849.32		26,700,000.00		510,606,849.32	
16 杭氧 MTN001		102,914,538.65		4,500,000.00			102,914,538.65
16 杭氧 MTN002		102,914,538.65		4,500,000.00			102,914,538.65
16 杭氧 MTN003		102,914,538.65		4,500,000.00			102,914,538.65
16 杭氧 MTN004		202,494,749.15		9,000,000.00			202,494,749.12
合计		1,021,845,214.42		49,200,000.00		510,606,849.32	511,238,365.07

注：公司债券按年付息。

注释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044,113.61
专项应付款		135,000 00
合　计		23,179,113.61

（一）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3,044,113.61	
其中：1.工龄置换款	893,932.00	
2.住房维修基金本金	8,049,988.09	
3.改制提留款	14,100,193.52	

（二）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35,000.00			135,000.00
其中：1. 绝症病人专项基金		135,000.00			135,000.00

注释33.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赔偿金	4,024,640.00	
合计	4,024,640.00	

注释34.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搬迁补偿款		261,351,773.88	5,000,000.00	14,802,469.76	251,549,304.12
政府补助		111,965,288.83	12,893,782.58	20,279,437.73	104,579,633.68
合计		373,317,062.71	17,893,782.58	35,081,907.49	356,128,937.80

（1）搬迁补偿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西制氧机公司“退城进园”项目[注1]		121,007,427.13	5,000,000.00	5,027,088.04	12,701.00	120,967,638.09	与资产相关
九江气体公司“退城进园”项目[注2]		2,331,672.51		113,740.18		2,217,932.33	与资产相关
杭州东新路388号整体搬迁项目[注3]		92,481,467.93		7,616,679.58		84,864,788.35	与资产相关
集团公司东新路388号整体搬迁项目[注4]		45,531,206.31		2,032,260.96		43,498,945.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1,351,773.88	5,000,000.00	14,789,768.76	12,701.00	251,549,304.12	

注 1：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九府厅抄字〔2011〕123 号），九江市人民政府实施“退城进园”工程，子公司江西制氧机公司因上述政策性整体搬迁应收九江市人民政府搬迁补偿款共计 20,029.28 万元（含转付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气体公司)搬迁补偿款 348.86 万元）。截至上年年末江西制氧机公司累计收到财政拨入搬迁补偿款 19,529.28 万元，扣除以前年度转付九江气体公司搬迁补偿款 348.86 万元、支付民工棚拆迁费用 265.12 万元以及累计发生的搬迁费用和不可搬迁资产清理费用 4,347.11 万元后，剩余搬迁补偿款 14,568.19 万元。本期江西制氧机公司收到厂房征收补偿款 500 万元，支付老厂土地青苗费补偿费用 1.27 万元后，累计搬迁补偿款为 15,066.92 万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搬迁补偿收入）5,027,088.04 元（按相关搬迁重置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的搬迁补偿款余额为 120,967,638.09 元。

注 2：九江气体公司以前年度累计收到江西制氧机公司转付的搬迁补偿款 348.86 万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搬迁补偿收入）113,740.20 元（按相关搬迁重置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的搬迁补偿资金余额为 2,217,932.33 元。

注 3：因杭州市人民政府的统一规划要求，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于 2009 年度将生产基地由杭州市东新路 388 号整体搬迁至杭州市临安工业开发区，该项搬迁属于政策性整体搬迁。根据原签订的一系列搬迁相关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及各相关子公司截至 2013 年年末累计收到财政拨入的搬迁补偿款 32,326.69 万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搬迁补偿收入）7,616,679.58 元（按相关搬迁重置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的搬迁补偿款余额为 84,864,788.35 元。

注 4：根据 200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杭州市九届常委会第 121 次会议纪要”，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前整体搬迁至浙江省临安经济开发区。2007 年 6 月公司与杭州市工业项目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杭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杭州市工业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方签订《关于杭州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搬迁及补偿事宜的协议书》，根据上述协议 2007 年公司将位于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 388 号的土地证号为杭下国用（2005）字第 000328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相关权证移交给杭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并将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移交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同时根据上述协议约定搬迁资金总额为 94,225.48 万元。2010 年 12 月公司与杭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补充协议（4）》，上述搬迁补偿资金总额调整为 95,413.12 万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收到搬迁资金共计 95,413.12 万元，上述搬迁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共计 1,086,197.83 元，累计共下拨到下属各子公司或其他单位搬迁补偿款 178,296,865.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3 号，2009 年度对与政策性搬迁有关的不可搬迁资产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从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 486,967,474.00 元，2010 年度

对与政策性搬迁有关的不可搬迁资产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从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 148,238,670.24 元，2011 年度对与政策性搬迁有关的不可搬迁资产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从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 104,080,896.18 元，2012 年度对与政策性搬迁有关的不可搬迁资产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从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 37,633,492.41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3 号，对本公司搬迁扩建中不可搬迁资产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从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 776,920,532.83 元，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本年应确认收入 2,032,260.96 元从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因搬迁扩建事项清理不可搬迁资产净损失以及搬迁新购置资产按受益期应确认收入合计 733,421,587.48 元，尚未摊销的搬迁补偿款余额为 43,498,945.35 元。

（2）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增加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8,540,000.00		3,708,000.00		14,832,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创新转型发展奖励			8,769,994.57	584,666.31		8,185,328.26	与资产相关
工业稳增长促升级奖励			3,000,000.00	25,000.00		2,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80000Nm³/h 等级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财政资助		5,438,000.34		5,438,000.34			与资产相关
国债资金项目补助资金		16,800,000.00		840,000.00		15,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公司 14,920 吨能力生产项目补助		11,832,000.00		1,160,000.00		10,672,000.00	与资产相关
化工园区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14,949,673.63		1,678,000.08		13,271,673.55	与资产相关
绿色集聚区机械设备补助资金		8,536,119.56		984,169.32		7,551,950.24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转型升级补助入账		2,857,384.62		333,333.34		2,524,051.28	与资产相关
集聚区循环化项目补助款		5,067,474.44		614,239.32		4,453,235.1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728,143.50		2,728,143.5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气体研发项目补助		3,997,948.00	1,123,788.01			5,121,736.01	与资产相关

资金							
36000Nm³ /h 空分项目科技补助		2,105,000.00				2,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17500Nm³ /h 空分设备资金补助		1,415,000.00		283,000.00		1,132,000.00	与资产相关
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1,627,614.66		38,447.66		1,589,167.00	与资产相关
集聚区技改贴息补助		1,307,956.19		158,540.14		1,149,416.0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224,675.01		142,866.66		1,081,808.35	与资产相关
循环化改造补助款		1,321,941.18		160,235.30		1,161,705.88	与资产相关
工业扶持基金奖励		953,637.75		115,592.46		838,045.29	与资产相关
绿色产业集聚区财政奖励		755,162.80		91,534.88		663,627.92	与资产相关
集聚区财政奖励资金		8,729,722.47		937,419.78		7,792,302.69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发展资金补助款		401,351.35		48,648.64		352,702.71	与资产相关
支持黄淮四市发展专项资金		77,500.00		77,5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技改投资项目补助		1,298,983.33		132,100.00		1,166,88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965,288.83	12,893,782.58	20,279,437.73		104,579,633.68	

注释3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60,000,000.00	100.00	5,360,314,666.73		5,920,314,666.73	100.00
合计	560,000,000.00	100.00	5,360,314,666.73		5,920,314,666.73	100.00

实收资本增减变动说明：

本年增加系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划转杭氧集团等部分市属企业国有股权的通知》（杭国资改[2018]218 号），将杭氧集团 90%国有股权，华东医药集团 100%国有股权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划转至杭州资本，增加实收资本 5,360,314,666.73 元。

注释36.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其他资本公积	295,805,930.85	1,458,970,369.68	956,495.83	1,753,819,804.70
合计	295,805,930.85	1,458,970,369.68	956,495.83	1,753,819,804.70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1、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划转杭氧集团等部分市属企业国有股权的通知》（杭国资改[2018]218 号），将杭氧集团 90%国有股权，华东医药集团 100%国有股权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划转至本公司，本公司实际划转入账及工商变更时间为 2019 年 1 月，划转差异计入资本公积，合计增加资本公积 685,406,747.11 元。

2、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划转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及剥离资产的通知》（杭国资改[2018]219 号），将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34%国有股权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划转至本公司，本公司实际划转入账及工商变更时间为 2019 年 3 月，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金额计入资本公积，增加 149,378,375.72 元；将相关剥离资产由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 2.6 亿解交至本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260,000,000.00 元，合计增加资本公积 409,378,375.72 元。

3、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下达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的通知》（杭国资考[2019]55 号），将 2019 年杭州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2.8 亿元下达本公司，实际收到 300,000,000.00 元，合计增加资本公积 300,000,000.00 元。

4、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无偿划转杭州汽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杭国资改[2019]24 号），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杭汽轮集团持有汽轮投资公司 51%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合计增加资本公积 63,599,785.93 元。

5、根据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调整归属于本公司资本公积的的变动数 -956,495.83 元，合计减少资本公积 956,495.83 元。

6、孙公司德国杭氧公司少数股东向德国杭氧公司赠予，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应享有的份额调增资本公积，合计增加资本公积 585,460.92 元。

注释37.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9,850,627.14	15,322,265.32	4,528,361.82	
合计		19,850,627.14	15,322,265.32	4,528,361.82	—

注释38.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58,729.08	47,372,342.46		48,131,071.54
合计	758,729.08	47,372,342.46		48,131,071.54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本期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按 2019 年度母公司已实现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372,342.46 元。

注释3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期初余额	6,828,561.75	
本期增加额	1,214,695,505.02	7,587,290.8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214,695,505.02	7,587,290.83
本期减少额	225,236,805.63	758,729.08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7,372,342.46	758,729.08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77,864,463.17	
本期期末余额	996,287,261.14	6,828,561.75

注释4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一）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2,037,451,730.59	9,861,113,646.35	302,130,422.07	291,530,984.88
2. 其他业务小计	203,359,394.79	130,260,643.93		
合计	12,240,811,125.38	9,991,374,290.28	302,130,422.07	291,530,984.88

注释4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703,759.30	
仓储费	290,069.47	127,545.89
资产折旧与摊销	3,324,707.55	
房租费	310,245.86	
运杂费	48,752,420.97	
业务招待费	92,047.69	
差旅费	12,417,287.11	
办公费	825,370.93	
通讯费	32,256.1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3,700,279.75	
广告费	79,239.54	
其他	7,606,798.28	
合计	135,134,482.63	127,545.89

注释4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8,224,499.00	
折旧与摊销费	55,047,447.12	
修理费	37,809,722.35	
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	7,191,455.77	
安置分流费	1,597,967.95	
业务招待费	14,314,916.33	
基本管理费	2,457,612.18	
公司经费	1,569,697.72	
中介费	235,998.63	
通信费	3,148,080.25	
服务费	808,988.19	
设计费	103,252.40	
办公费	12,359,591.97	41,916.62
差旅费	15,456,028.38	70.16
交通费	6,040,719.25	
劳动保险费	5,566,108.68	
其他	36,612,875.79	
律师费		7,766.99
合计	468,544,961.96	49,753.77

注释43.研发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工资	141,817,336.31	
直接投入（直接材料）	111,422,355.52	
折旧及摊销	5,758,070.70	
设计、调试费用	2,145,293.05	
其他	8,054,361.53	
合计	269,197,417.11	

注释44.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9,740,265.88	
减：利息收入	50,408,827.79	98,094.12
汇兑损益	991,170.04	
手续费	5,416,735.90	27.76
其他	4,959,568.74	
合计	60,698,912.77	-98,066.36

注释4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局粮食直接补助	25,800.00	
建德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发放益农信息补助	3,000.00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76,000.00	
农业局种粮大户补助	46,115.00	
加快农业绿色发展项目扶助资金	15,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79,437.7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644,001.91	
搬迁补偿收益	14,789,768.7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3,265.59	
合计	71,952,388.99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8,540,000.00		3,708,000.00	14,832,000.00
企业创新转型发展奖励		8,769,994.57	584,666.31	8,185,328.26
工业稳增长促升级设备补助		3,000,000.00	25,000.00	2,975,000.00
80000Nm³/h 等级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财政资助	5,438,000.34		5,438,000.34	
国债资金项目补助资金	16,800,000.00		840,000.00	15,960,000.00
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公司 14,920 吨能力生产项目补助	11,832,000.00		1,160,000.00	10,672,000.00
化工园区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14,949,673.63		1,678,000.08	13,271,673.55

绿色集聚区机械设备补助资金	8,536,119.56		984,169.32	7,551,950.24
浙江省转型升级补助入账	2,857,384.62		333,333.34	2,524,051.28
集聚区循环化项目补助款	5,067,474.44		614,239.32	4,453,235.12
2017 年度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728,143.50		2,728,143.50	
高效节能气体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3,997,948.00	1,123,788.01		5,121,736.01
36000Nm³/h 空分项目科技补助	2,105,000.00			2,105,000.00
17500Nm³/h 空分设备资金补助	1,415,000.00		283,000.00	1,132,000.00
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1,627,614.66		38,447.66	1,589,167.00
集聚区技改贴息补助	1,307,956.19		158,540.14	1,149,416.05
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224,675.01		142,866.66	1,081,808.35
循环化改造补助款	1,321,941.18		160,235.30	1,161,705.88
工业扶持基金奖励	953,637.75		115,592.46	838,045.29
绿色产业集聚区财政奖励	755,162.80		91,534.88	663,627.92
集聚区财政奖励资金	8,729,722.47		937,419.78	7,792,302.69
循环经济发展资金补助款	401,351.35		48,648.64	352,702.71
支持黄淮四市发展专项资金	77,500.00		77,500.00	
工业技改投资项目补助	1,298,983.33		132,100.00	1,166,883.33
小计	111,965,288.83	12,893,782.58	20,279,437.73	104,579,633.68

续：

项目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搬迁补偿款	其他收益	递延收益转入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九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九财建〔2013〕72 号）
企业创新转型发展补助	其他收益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项目资助
工业稳增长促升级奖励	其他收益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工业稳增长和促升级工程）项目计划的通知》（桂工信投资〔2019〕417 号）

80000Nm³/h 等级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财政资助	其他收益	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财政资助资金
国债资金项目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煤化公用特大型空分装置国产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公司 14,920 吨能力生产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能源自主创新和能源装备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1952 号）
化工园区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吉林市龙潭区财政局《关于吉林化工园区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绿色集聚区机械设备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绿色集聚区机械设备补助资金
浙江省转型升级补助入账	其他收益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资金
集聚区循环化项目补助款	其他收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循环化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17 年度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高效节能气体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高效节能气体研发项目资金
36000Nm³/h 空分项目科技补助	其他收益	36000Nm³/h 空分项目科技补助资金
17500Nm³/h 空分设备资金补助	其他收益	富阳市财政局、富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富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富阳市第一批重点工业投入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富财企〔2014〕844 号
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其他收益	扶持入园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集聚区技改贴息补助	其他收益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综合办集聚区技改贴息补助
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其他收益	浙江衢州高新园区管委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循环化改造补助款	其他收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循环化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工业扶持基金奖励	其他收益	聚区党政综合办公室工业扶持基金奖励
绿色产业集聚区财政奖励	其他收益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综合办财政奖励
集聚区财政奖励资金	其他收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集聚区财政奖励资金
循环经济发展资金补助款	其他收益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循环经济发展资金补助款
支持黄淮四市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省发改委 2008 年支持黄淮四市发展专项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信发改投资〔2008〕789 号）
工业技改投资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技改补助
小计		

（二）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收十万等级大型压缩成套装备保险补助	13,700,000.00	其他收益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通知》（浙财企〔2019〕82 号）
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经费补助	8,000,000.00	其他收益	临安财政局、临安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经费的通知》（临财发〔2019〕76 号）
科技发展专项补助	3,100,000.00	其他收益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科教〔2018〕47 号）
创新和首台套奖励	1,650,000.00	其他收益	临安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首台套产品奖励）资金的通知》（临经信综〔2019〕20 号）、临安经信局《关于下达杭州市临安区 2018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资金（第一批）的通知》（临经信综〔2019〕27 号）、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一批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9〕30 号）
保税区政府奖励	1,313,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财政局保税区政府奖励 1,313,000.00 元
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资金经费	1,156,7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7 年度企业培育第二批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余经信〔2019〕24 号）
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处社保补贴	1,015,567.54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处社保补贴 1,015,567.54 元
税收返还	992,705.5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衢州市税务局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返还 992,705.50 元
杭科技局 18 年度省级研发机构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关于下达浙江省和杭州市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2018 年资助经费的通知》（杭科策〔2018〕172 号）
科技创新财政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临安科技局《关于兑现 2018 年度临安区科技创新政策第一批财政奖励的通知》（临科字〔2019〕37 号）
集成电路产业专项资金奖励	450,000.00	其他收益	省财政厅、省经信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9〕15 号）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45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临安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关于兑现 2018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的通知》（临科字〔2019〕36 号）
余杭区财政局专项补助	367,4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财政局《关于下达余杭区 2017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及杭州市

			2018 年中小微企业研发费用投入补助区级配套资金的通知》（余科〔2018〕62 号）
稳岗补贴	316,099.06	其他收益	收到稳岗补贴资金 316,099.06 元
2018 年企业贡献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湖口县委员会办公室企业贡献奖励 300,000.00 元
市长质量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第八届济源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济政〔2018〕32 号）
小微企业研发补助	210,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杭州市临安区科学技术局小微企业研发补助 210,000.00 元
外贸资助奖励	201,600.00	其他收益	临安商务局《关于下达 2019 年杭州市第二批商务发展(外贸)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9〕51 号)
产业技术研发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湖口县财政局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补助款 200,000.00 元
浙江制造品牌建设资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8 年度全市“浙江制造”品牌建设资助经费的通知》(杭市管〔2019〕123 号)
就业管理处补助款	170,079.08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建德市就业管理服务处职工失业保险基金 170,079.08 元
国家重点扶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申报国家重点扶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杭科高〔2018〕199 号、杭财教会〔2018〕289 号)
节水型企业补助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衢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级企业获评选类、平台类、认定类奖励补助资金的通知》（衢经信综合〔2019〕22 号）
滕州市财政局空分行业地方标准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滕州市财政局空分行业地方标准奖励 100,000.00 元
工业企业培育考核性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本期收到南京市财政局培育考核性奖励资金补助款 100,000.00 元
其他	1,100,850.73	其他收益	
小计	36,644,001.91		

注释46.投资收益

（一）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3,721,985.6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474.52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037,145.14	
合计	700,138,656.28	

注释47.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232,937.04	
合　计	39,232,937.04	

注释48.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40,909.53	
存货跌价损失	-72,041,603.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015,065.05	
合计	-98,697,577.58	

注释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67,615,59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59,382,404.27	
合计	8,233,190.73	

注释50.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	2,406,621.50		2,406,621.50
合　计	2,406,621.50		2,406,621.50

注释5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625.00		1,625.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62,732.93		462,732.93
赔偿收入	8,410,407.05		8,410,407.05
无需支付的款项	2,512,974.11		2,512,974.11
其他	974,579.00		974,57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2,362,318.09		12,362,318.09

注释5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76,674.70		776,674.70
捐赠支出	6,192,916.00		6,192,916.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222,306.87		222,306.8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90,795.15		390,795.15
赔偿（补偿）支出	4,986,013.20		4,986,013.20
其他	408,851.14		408,851.14
合计	12,977,557.06		12,977,557.06

注释5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8,158,512.31	2,529,096.9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190,493.69	
合计	245,968,018.62	2,529,096.94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7,144,341.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6,270,423.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584,239.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1,540.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4,110,964.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0,838.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008,088.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336,446.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792,993.25
其他	1,096,575.11
所得税费用	245,968,018.62

注释5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5,484.39		3,355,484.39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7,846.66		3,727,846.66
（2）其他权益工资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新准则适用）	-372,362.27		-372,362.27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01,138.43		14,601,138.43
（1）权益法下可转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07,217.97		14,607,217.9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14,607,217.97		14,607,217.97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79.54		-6,079.54
减：前期转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小计	-6,079.54		-6,079.54
3.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956,622.82		17,956,622.82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权益工资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新准则适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转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税后净额			
小计			
3.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二）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上期期初余额	上期增减变动	本期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7,846.66	3,727,846.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2,362.27	-372,362.2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07,217.97	14,607,217.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79.54	-6,079.54
合计				17,956,622.82	17,956,622.82

注释55.债务重组

（一）债务人披露情况

1.债务重组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利得金额	股本增加金额
债务转为权益工具	3,628,383.72		
合计	3,628,383.72		

注释56.合并现金流量表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1,176,322.71	7,587,29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697,577.58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39,232,937.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4,153,745.47	
无形资产摊销	15,744,089.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3,21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406,621.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313,941.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8,233,190.73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01,736,285.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00,138,65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28,790,82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16,600,331.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4,631,88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42,202,673.49	-9,667.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2,876,147.57	4,256,806.68
其他	9,730,09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534,960.91	11,834,430.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4,638,317.78	632,358,945.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2,358,945.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279,372.29	632,358,945.49

（二）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现金	2,994,638,317.78	632,358,945.49
其中：库存现金	56,293.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75,770,165.05	632,358,945.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8,811,858.94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4,638,317.78	632,358,945.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释57.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6,283,585.10
其中：美元	9,306,452.02	6.9762	64,923,670.58
欧元	2,733,019.58	7.8155	21,359,914.52
应收账款			141,232,173.67
其中：美元	3,168,293.55	6.9762	22,102,649.47
欧元	15,242,725.89	7.8155	119,129,524.20
应付账款			12,392,452.47
其中：美元	136,516.14	6.9762	952,363.89
欧元	1,463,769.25	7.8155	11,440,088.58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德国杭氧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德国，经营活动主要以欧元计价，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香港杭氧公司主要经营地为中国香港，经营活动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计价，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注释58.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915,382.94	承兑汇票、履约及买方信贷保证金等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2,376,082.76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4,508,141.40	抵押担保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本公司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600,000,000.00	2019/3/12-2020/6/19	
本公司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000,000,000.00	2019/3/12-2022/9/13	
本公司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500,000,000.00	2019/3/12-2026/8/16	
本公司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3,600,000.00	2019/7/11-2021/6/30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317,275,000.00	2015/7/25-2025/7/24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317,275,000.00	2015/7/25-2025/7/24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贵州中药发展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1,475,000.00	2017/10/1-2022/9/28	

其他担保事项：

1）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安徽昊源 70,000m3/h 空分项目采用买方信贷融资销售业务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与安徽昊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昊源公司）签订了 70,000m3/h 空分设备销售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安徽昊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该合同总额 19,500 万元中的 40%（7,800 万元），剩余 60%合同款（11,700 万元）通过以所购买的空分设备作抵押向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获得专项贷款对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贷款期间为四年，贷款截止日为 2021 年 7 月 19 日。如果安徽昊源公司未能按约定清偿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贷款本息，中信银行杭州分行处置上述抵押物时，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按照约定购买上述 70,000m3/h 空分设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买方信贷”余额为 4,850 万元，尚未发生违约事项。

2）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买方信贷”模式与安徽昊源公司签订了 90,000m3/h 空分设备销售合同，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客户安徽昊源公司向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申请 16,800 万元的买方信贷额度提供担保。本次向中信银行申请的买方信贷业务的额度用途为安徽昊源公司专项用于向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90,000m3/h 空分设备采购款，贷款期限为四年，安徽昊源公司以向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购空分设备作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如安徽昊源公司未能按约定清偿贷款本息的，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按与银行提前约定的《二手设备买卖合同》购买该抵押物，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在贷款发放前向银行存入贷款金额 10%作为二手设备购买意向金。前述设备购买义务视同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买方信贷业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正式担保协议。

3）孙公司杭州杭氧和院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期限自商品房承购人的首笔个人商品房抵押贷款发放之日起，至银行收妥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产所有权证、土地使用证、契税证等房产登记手续止。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 215,300,000.00 元，其中未使用金额 38,325,673.35 元。

3. 重要承诺事项

1）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气体销售公司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理顺气体业务的产销关系，增强液体市场开拓能力，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分别出资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杭氧气体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杭氧气体销售有限公司、吉林杭氧气体销售有限公司及广西杭氧气体销售有限公司（以上公司名称均为暂定名，最终以各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其中山东杭氧气体销售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工商登记，登记公司名称为滕州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还未出资。

2）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园区（以下简称“东港园区”）签署《入园协议》，由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并由其负责配套东港园区企业用气的空分装置及输送管道的建设以及运行；衢州杭氧东港气体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工商登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还未出资。

3）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吕梁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新建一套 50,000Nm³/h 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吕梁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吕梁气体公司）负责新建一套 50,000Nm³/h 空分装置，为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供应其生产所需的氧气、氮气等工业气体产品。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25,906 万元，后续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对吕梁气体公司进行增资。注册资本以外的资金将以融资方式解决。

4）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股权竞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杭州产权交易所公告，本公司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研究所公司 10%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 306.05 万元。研究所公司作为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气体研发及应用领域进行前瞻性和基础性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未来在工业气体领域的发展起到关键作用。为进一步理顺管控关系，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参与本次股权竞拍。

5）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收购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精神的要求，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冷文化公司 40%的股权。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260 号），文化传媒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562,968.33 元。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经协商一致后确定以股权评估价值确定本次文化传媒公司 4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25,187.33 元。

6）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江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新建二套 80,000m3/h 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 2.05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并以自有资金通过江西气体公司实施“新建二套 80,000m3/h 空分装置项目”为九江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提供供气服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出资，配套空分项目尚在建设中，预计投入 74,160.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45,881.99 万元。

7）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济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 40000Nm³/h 制氧机（BOO）供气项目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 8,1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济

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济南气体公司将新建一套 40000Nm³/h 空分装置，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提供管道氧气、氮气、氩气等气体产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出资，配套空分项目尚在建设中，预计投入 20,000.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8.11 万元。

8）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青岛杭氧电子气体有限公司暨新建一套 20,000m³/h 纯氮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 6,5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杭氧电子气体有限公司。青岛气体公司将新建一套 20,000Nm³/h 空分装置，为芯恩（青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提供高纯氮气、一般氮气、高纯氧气、高纯氩气、高纯氢气、高纯氦气、高压压缩干燥空气、压缩干燥空气、仪表空气等气体产品，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1,54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出资，配套空分项目尚未开始建设。

9）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孙公司杭氧化医公司因履行已签订的大额发包合同而相应发生资本性承诺金额合计为 90,951.74 万元，累计已支付 81,766.22 万元，尚余 9,185.52 万元未执行。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对外重要投资

1、 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黄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新建两套空分装置项目的议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黄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黄石杭氧”），并由其实施新建一套35,000m³/h及一套25,000m³/h空分装置为阳新弘盛铜业有限公司供应其生产所需的工业气体产品。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后续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该项目建设进度进行增资，注册资本以外的资金将以融资方式解决。

2、 2020 年 3 月 5 日，子公司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景宁和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成立杭资裕熙实业（浙江）有限公司，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认缴 2550 万元，持股 51.00%。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实际已出资 510 万元。

（二）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孙公司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64,603,7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 100.00%。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附注八、注释 11. 长期股权投资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35%股权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34%股权
杭州胡庆余堂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4.25%股权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6%股权
杭州钱塘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孙公司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善成资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浙江杭资善成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金淼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孙公司持股股东
徐华峰	孙公司持股股东
杭州宝力药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海南东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孙公司参股公司
杭州久诚仁和电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 从关联方采购货物或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印刷服务	384,466.00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0,954,884.32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	购买商品	90,264,961.14	

装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2,272,607.04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113,689.67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389,336.05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443,318.15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906,403.06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90,316.54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64,488,201.67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和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20,540,881.42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6,097,833.25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5,020,421.70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4,177,832.88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4,009,443.93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3,162,250.98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859,718.10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原材料、水电费等	637,902.87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094,863.21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836,893.40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684,807.54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529,936.80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411,921.70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357,501.88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263,143.40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93,727.36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1,634.48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8,616.80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5,361.04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5,259.36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	物业管理费	30,602.72	

限公司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2,524.32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26,549.06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25,361.32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13,148.12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11,701.88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7,808.49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1,254.72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390.57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住宿、班车服务	28.30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5,094.34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1,867.92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16,981.13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2,688.68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1,698.11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1,698.11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宿舍管理费	2,037.74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36,897,370.19	

3. 与关联方的租赁协议

单位：人民币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3,181,818.19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6,472.10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久诚仁和电镀有限公司	房屋	925,809.52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久诚仁和电镀有限公司	设备	77,345.13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27,885.71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34,704.76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18,285.71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32,857.14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2,514.29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15,314.29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倒班宿舍	4,114.29	

4.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本期担保额	上期担保额
本公司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6,974,326.66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60,000,000.0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气体公司	100,000,000.0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45,000,000.0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氧（香港）有限公司	42,981,400.00	
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6,285,000.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9,992,458.07	399,698.32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8,414,409.98	450,512.38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17,167,568.93	4,867,040.72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6,983,546.21	2,184,797.03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1,766,576.51	70,663.06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1,137,872.04	45,514.88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269,147.57	10,765.90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21,771.45	870.86		
	杭州久诚仁和电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249,790.00		
应收票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0.00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预付账款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36.80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1,453,600.00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1,124,648.45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358,500.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80.00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188.30	15.06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131.40	26.28		
	徐华峰	15,000.00			
	杭州金淼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54,351.28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杭氧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25,123,555.26	
	杭州杭氧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9,406,491.15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5,258,798.89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5,006,836.17	
	杭州杭氧铸造有限公司	4,885,555.48	
	杭州杭氧压缩机有限公司	3,475,126.43	
	杭州杭氧电镀热处理有限公司	2,342,675.58	
	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	1,812,699.99	
	杭州深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杭州热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974,326.66	
其他应付款			
	杭州杭氧储运有限公司	1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宝力药业有限公司	3,774,975.29	
	海南东华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216,890.75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170,000.00	
预收账款			
	杭州杭氧空分备件有限公司	80.00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3,801.37	
其他应收款项	433,830,755.93	235,246,724.24
合　计	434,334,557.30	235,246,724.24

（一）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503,801.37	
合计	503,801.37	

（二）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3,830,755.93	100.00			235,246,724.24	100.00		
合计	433,830,755.93	100.00			235,246,724.24	100.00		—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430,001,920.00					
无风险组合	3,828,835.93			235,246,724.24		
合计	433,830,755.93			235,246,724.24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350,000,000.00	1 年以内	80.68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80,000,000.00	1 年以内	18.44	
杭州市财政局	代垫款	3,597,398.37	1 年以内	0.83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费	200,000.00	1 年以内	0.04	
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00	
合计	—	433,807,398.37		99.99	

注释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896,321,199.77	63,599,785.93	6,832,721,413.84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7,676,130.00		167,676,130.00
小计		7,063,997,329.77	63,599,785.93	7,000,397,543.8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063,997,329.77	63,599,785.93	7,000,397,543.8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7,063,199,575.49		804,500,000.00	63,599,785.93	797,754.28	
1.子公司	6,896,321,199.77		787,000,000.00	63,599,785.93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000,000.00		171,000,000.00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115,757,109.36					
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注）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4,494,964,304.48		565,000,000.00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杭州汽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3,599,785.93			63,599,785.93		
2.联营企业	166,878,375.72		17,500,000.00		797,754.28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3,383,845.40	
中国（杭州）青春宝	149,378,375.72				4,181,599.68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集团有限公司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462,000,000.00		6,258,699,575.49	7,000,397,543.84	
1.子公司		462,000,000.00		6,109,321,199.77	6,832,721,413.84	
杭州战略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000,000.00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62,000,000.00		2,115,757,109.36	2,115,757,109.36	
杭州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3,929,964,304.48	4,494,964,304.48	
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000,000.00	
杭州汽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3,599,785.93		
2.联营企业				149,378,375.72	167,676,130.00	
杭州城市大脑有限公司					14,116,154.60	
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				149,378,375.72	153,559,975.40	

注释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19,088,979.82	611,633,259.31	302,130,422.07	291,530,984.88
商品销售收入	619,088,979.82	611,633,259.31	302,130,422.07	291,530,984.88
2. 其他业务小计	5,489,854.67			
其他收入	5,489,854.67			
合计	624,578,834.49	611,633,259.31	302,130,422.07	291,530,984.88

注释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7,754.2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2,000,000.00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62,797,754.28	

注释5. 现金流量表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3,723,424.59	7,587,29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354.13	
无形资产摊销	51,242.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0,531,848.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62,797,75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851,088.89	-9,667.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89,626.25	4,256,806.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7,652.56	11,834,430.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8,407,000.22	632,358,945.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2,358,945.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048,054.73	632,358,945.49

（二）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1.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3,599,785.9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3,599,785.93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现金	1,148,407,000.22	632,358,945.4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1,407,000.22	632,358,945.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7,000,000.00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8,407,000.22	632,358,945.49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1、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划转杭氧集团等部分市属企业国有股权的通知》（杭国资改[2018]218 号），将杭氧集团 90%股权、华东医药集团、杭汽轮集团 90%股权、西湖电子集团 90%股权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划入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汽轮集团、西湖电子集团仍未完成上述划转。

2、子公司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末期货账户结存 13,607,271.22 元，浮动盈亏 -1,101,600.00 元，实有权益 12,505,671.22 元，其中保证金占用 11,433,262.50 元，实际可用资金 1,072,408.72 元。

3、孙公司浙江杭资善成实业有限公司期末期货账户结存 58,292,888.58 元，浮动盈亏 59,989,755.00 元，实有权益 118,282,643.58 元，其中保证金占用 93,541,091.40 元，实际可用资金 24,741,552.18 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金旭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 年 01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证书号：01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　十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报出，复印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编号：3300001216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 12 30
Date of Issuanc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春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分部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0000635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检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章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1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12 月 30 日
/y /m /d